

芒康县2026年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明细表

制表单位：芒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制表时间：2026年7月13日													
序号	地市/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建设内容（建设内容、总体情况（现状）、可行性、必要性移交主体、管护机制、运营主体)	项目性质 (新建/续建)	责任单位	项目实施年限	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资金来源名称	总投资	资金情况（万元）				计划发放 劳务报酬 (万元)	经营性产业项目尽职调查报告及利益联结等情况	效益分析	备注	
											中央资金	自治区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10	芒康县	芒康县索多西乡安发西村2026年辣椒种植基地建设	索多西乡安发西村	建设内容：建设30×30m渠道衬砌2191m，更换DN200PE管3086m，重建200m³蓄水池2座，重建拦水堰取水口1座，新建沉砂池1座，渠道维修1000m，维修蓄水池1座，展示窖3座，有机肥81.34吨，辣椒补种135060株。 项目总体情况（现状）：索多西乡海拔约2400米，当地有种植辣椒的传统，“索多西辣椒”为芒康县主导产业之一，目前种植面积约392.85亩，年产量辣椒392吨以上，获国家地理标志，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认定，市场认可度高，目前辣椒种植地域“小而散”，未形成连片种植，现有270亩地为集中连片，坡度适中，符合种植与网架布局。 可行性：项目所在地为适宜辣椒生长所需提供条件，年日照时长超3000小时，为同纬度地区的1倍，强光合作用提升索多西辣椒品质，平均亩产约200kg/亩，辣椒含产量较内地提升2-5%。 必要性：索多西辣椒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海拔2400m，干热河谷气候，完全适配辣椒生长，品质独特、市场认可度高，项目可稳定带动本村及周边农户，解决灌溉、务工、收购、分红全链条收益，巩固脱贫成果、壮大村集体。 4、经营性项目主体：索多西乡安发西村村委会 5、确权主体：索多西乡安发西村集体经济组织	新建	索多西乡人民政府	2026年	刘亮 15208086534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36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23.6万元，县级资金11万元。	394.6	360	23.6	0	11	39.5	已开展尽职调查 由索多西乡人民政府监管（甲方）、安发西村集体经济组织实施（乙方），采取“政府+村集体+农户”联动模式，建立订单种植、保底收购、务工就业、收益分红、资产管护五位一体的紧密型利益联结机制，确保产业增效、集体增收、农户受益。项目收益的60%用于农户分红，按农户实际销售量、种植面积进行核算，品质优先、多交多得、多种多销，鼓励农户提升品质，扩大种植面积，25%归村集体积累；用于村集体公益事业、基地后续生产、设施维修升级，15%作为风险保障金，应对市场波动、自然灾害、设施损坏维修等风险。乙方每年12月底前完成收益核算，制定分红方案报甲方审核，公示7天无异议后发放，分红台账、凭证报甲方备案，乙方须优先吸纳本村劳动力参与基地建设、田间管理、辣椒采摘等务工，脱贫户、监测户务工占比不低于40%，按时足额发放务工薪酬。	1. 经济效益：项目建成运营后，预计年均总收入10-40万元，年均利润30-40万元，投资回收后，项目将持续产生稳定收益，成为村集体经济的重要收入来源，推动区域农业经济多元化发展。 2. 社会效益：项目施工建设期间，可带动30至40个当地劳动力就近增收；运营期提供8个以上稳定就业岗位，优先安排脱贫户及监测户上岗，岗位年工作时长不低于6个月，月工资不低于2800元，助力群众稳定增收；同时，项目完善的水利灌溉设施可辐射周边群众辣椒种植，提升区域辣椒种植整体产量。 3. 产业效益：项目推动本地辣椒产业从“单一种植”向“种植+加工+代加工”全产业链发展，提升西康本地高端辣椒加工空白，打造区域特色辣椒加工品牌，提升区域辣椒产业的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水平，完善农业产业链条。	第二批	
11	芒康县	芒康县如美镇2026年同草种植基地建设	如美镇拉乌村、达日村	建设内容：项目建设人工种草600亩（拉乌村450亩、达日村150亩）。主要为购买官草草种1200公斤，燕麦种6700公斤，生物有机肥240吨，天鼠剂农药1吨，土地整理600亩。 项目总体情况（现状）：如美镇拉乌村、达日村因群众自发搬迁，大量原有耕地（约600亩）长期闲置、撂荒，土地资源严重浪费。长期闲置不仅导致土壤板结、肥力退化、水土流失加剧，破坏区域生态环境，还制约村集体经济增收、弱化农牧业发展基础。 可行性：1.自然条件得天独厚。芒康县如美镇海拔2800米，河谷缓坡区域光照充足、降水适宜，适合燕麦、苜蓿等优质草种生长，且可集中连片规模化种植。 必要性：1.保障畜牧业生产提供的核心举措。 经营性项目主体：西藏瑞牧农牧有限公司 确权主体：芒康县如美镇拉乌村、达日村村集体经济组织	新建	如美镇人民政府	2026年	久尼 13658955595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12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14.83万元，县级资金4万元。	138.83	120	14.83	0	4	33.8	如美镇人民政府、拉乌村集体（甲方）与西藏瑞牧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专项利益联结协议，项目建成后，资产所有权移交村集体经济组织或合作社，如美镇人民政府负责监督指导，西藏瑞牧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具体运营管理；拉乌村涉及20户，租金1000元/亩，年租金共计30万元，生产用工预计7万元；预计带动增收37万元、达日村涉及11户，租金800元/亩，年租金共计12万元，生产用工预计4万元，预计带动增收16万元。 社会效益：直接惠及脱贫户、监测户，通过产租金收入构建长效增收机制，降低返贫风险，整合撂荒地资源，破解土地碎片化、闲置浪费难题，提升土地利用效率。以公司为载体，强化村集体统筹能力，促进农户间协作，提升基层治理效能。 生态效益：重新利用撂荒地，种植的优质饲草可满足畜牧养殖需求，减少过度放牧对自然植被的破坏，同时，牲畜粪污可经处理后作为有机肥还田，减少化肥农药使用，改善土壤结构，实现种养循环、绿色发展。	经济效益：年亩产干草780Kg，预计产干草351吨，预计产生收益63.17万元。拉乌村涉及20户，租金1000元/亩，年租金共计30万元，生产用工预计7万元；预计带动增收37万元、达日村涉及11户，租金800元/亩，年租金共计12万元，生产用工预计4万元，预计带动增收16万元。 社会效益：直接惠及脱贫户、监测户，通过产租金收入构建长效增收机制，降低返贫风险，整合撂荒地资源，破解土地碎片化、闲置浪费难题，提升土地利用效率。以公司为载体，强化村集体统筹能力，促进农户间协作，提升基层治理效能。 生态效益：重新利用撂荒地，种植的优质饲草可满足畜牧养殖需求，减少过度放牧对自然植被的破坏，同时，牲畜粪污可经处理后作为有机肥还田，减少化肥农药使用，改善土壤结构，实现种养循环、绿色发展。	第二批	
12	芒康县	芒康县帮达乡帮达村2026年青稞食品加工厂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资金项目	帮达乡帮达村	建设内容：以帮达村“万人集市”现有场地、仓库为厂房原址，购置加工青稞研磨设备一台、烘干设备一台、食品加工设备一台。 可行性：帮达村及帮达乡达乡各村青稞种植规模稳定，年产量青稞可满足加工工厂日常生产需求，原料就近收购，运输成本低、供货稳定，无需远距调运，保障项目持续运营。青稞精深加工工艺成熟、门脸适中，青稞磨粉、烘制制麦片、代餐加工等技术标准化、易落地，可引进成熟小型自动化加工生产线，操作简单、运维成本低，适配乡村小规模工厂运营模式。 必要性：当前帮达村集体经济收入来源单一，缺乏可持续、稳定性强的实体产业支撑。本项目由村集体主导运营，属于本土化、普惠性乡村产业项目，可长期产生稳定经营性收益，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实力，为村内基础设施维护、公益事业发展、民生帮扶、产业迭代升级提供资金保障，助力和惠及乡村民生建设落地见效。 经营性项目主体：帮达乡帮达村村委会 确权主体：帮达乡帮达村村集体经济组织	新建	芒康县委组织部	2026年	温升泰 17708956070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70万元（其中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资金70万元）。	70	70	0	0	0	0	0	已开展尽职调查： 项目建成可供当地3-5人稳定就业，月工资不低于2360每月 农户分红占比70%；全覆盖本村脱贫户、监测户、种植农户，实行差异化分红，监测户、脱贫户重点倾斜分配。 村集体经济留存30%，用于项目设备维护、生产线升级、品牌推广、原料储备、村级公益事业、产业再投入，保障项目可持续运营。	经济效益：减少粮食损耗；标准化粮仓解决青稞露天存放霉变、损耗大问题，大幅降低农户储粮损失，保障粮食存量稳、质量优；提升产品附加值，改变原粮低价外销模式，通过精深加工生产糌粑、青稞杂粮等绿色产品，实现就地增值，拓宽收益渠道。带动群众增收；实行保底收购，稳定农户种植收益；项目运营产生经营性收益，壮大村集体经济，实现集体与农户双增收。 社会效益：吸纳本村群众、脱贫户、监测户就近务工，项目建成可供当地3-5人稳定就业，月工资不低于2360每月提供固定及季节性岗位，增加群众务工收入，减少劳动力外流。 生态效益：项目采用标准化绿色加工模式，生产过程环保无污染，实现农牧业绿色可持续发展，契合高原生态保护要求。	第三批
13	芒康县	芒康县宗西乡通古村2026年松茸加工厂及配套设施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资金项目	宗西乡通古村	建设内容：扩建生产车间120㎡；购置采购真空包装机、冷藏货架及相关生产辅助设施；产业培育与发展；村民加工技能培训、产品包装设计、品牌推广销售及初期市场推广。 可行性：林下资源辐射通古及周边村庄山林，年松茸货源稳定，就近收购成本低、原料保障充足；紧邻乡主干道，接驳318国道，外销物流便捷。 必要性：通古村地处芒康县核心产区，山林野生松茸品质足、品质优。现有厂房偏小，冷链设备不足，鲜茸损耗高、仅初级售卖，产品附加值低。扩建可补充冷藏、深加工短板，稳住本地松茸就地加工，减少鲜货外流低价售卖，壮大村集体经济、稳固群众采茸收益，契合乡村振兴特色产业扶持政策。 经营性项目主体：宗西乡通古村村委会 确权主体：宗西乡通古村村集体经济组织	新建	芒康县委组织部	2026年	温升泰 17708956070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70万元（其中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资金70万元）。	70	70	0	0	0	0	已开展尽职调查： 项目建成可供当地3-5人稳定就业，月工资不低于2360每月 农户分红占比70%；全覆盖本村脱贫户、监测户，实行差异化分红，监测户、脱贫户重点倾斜分配。投资情况适度差异化分配。 村集体经济留存30%，用于项目设备维护、生产线升级、品牌推广、原料储备、村级公益事业、产业再投入，保障项目可持续运营。 项目通过就近务工、量化分红、减损增值、资源共管模式，实现全村农户全覆盖、重点人群重点带动，年均带动村集体经济增收4万元以上	经济效益：改变以往“鲜货统货低价销”模式，通过分级筛选、真空包装、冻干加工、精品礼品包装，产品附加值提升40%-60%，实现优质优价，大幅提高产业整体效益。社会效益：吸纳本村群众、脱贫户、监测户就近务工，项目建成可供当地3-5人稳定就业，月工资不低于2360每月提供固定及季节性岗位，增加群众务工收入，减少劳动力外流。 生态效益：通过实行分区轮采、限时采摘、山林管护制度，杜绝乱采滥摘，有效保护松茸野生菌种资源，保障林下经济可持续发展。	第三批	
二、小型基础设施类				39						20415.9366	12286.7266	6085.07	652.64	1391.5	3568.309				
1、交通类				16						10181.2666	5991	3600	348.2566	242	2025.489				
1	芒康县	芒康县米巴龙乡2026年草地贡村道路维修以工代赈项目	朱巴龙乡草地贡村	建设内容：新建挡墙1154米，水泥路面维修540平方米，新建1-1.0涵洞53米，水沟清理清理15公里，砂石路面平整22公里，新建排水沟27米。 必要性：现有道路破损严重，挡墙失效、路面坑槽、水沟堵塞，导致通行效率低下，安全隐患突出。草地贡村95%以上的村民强烈期盼道路硬化工程早日实施。长期以来，落后的道路状况已成为村民生产生活的“心头病”，改善道路条件是群众最迫切的需求之一。 可行性：该项目的建设提升道路通行能力，提高通行速度，降低交通事故率，消除安全隐患，推动草地贡村的经济发 管护主体：朱巴龙乡人民政府 确权主体：朱巴龙乡草地贡村村集体经济组织	改建	朱巴龙乡人民政府	2026年	斯郎曲培 18289058256	第一批自治区帮扶资金（以工代赈资金）为362万元。	362	0	362	0	0	192	该项目为以工代赈项目，项目建设期间本地用工比例不低于95%，优先使用当地地材、当地运输等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192万元。	该项目为以工代赈资金项目，项目建设期间可带动当地务工增收，项目受益群众126户、受益群众人数819人。	第一批以工代赈任务	
2	芒康县	芒康县曲孜卡乡达许村2026年种植组乡村道路以工代赈项目	曲孜卡乡达许村	建设内容：本项目全长2.053公里。路基挖方10212立方米，填方1156立方米，弃方8999立方米，路基防护工程908立方米，排水工程903立方米，混凝土路面6458.2平方米，共设涵洞3道15米。主要平面交叉4处，占地共计19.85亩。必要性：首先是曲孜卡乡达许村种植组耕地分散，42公里左右主干道仍为泥土路面，年久失修、崎岖难行，群众卖粮、学生上学、病人就医出现巨大不便，农产品外运损耗大、价格低，产业链短，尤其影响、路面颠簸，老人儿童常摔跤，安全隐患突出，群众苦不堪言，道路不畅还导致自来水管、通信光缆等基础设施无法升级，乡村振兴政策落地受限。其实是完善区域路网，充分发挥公路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需要；是项目区周边多为富余劳动力，具有较强的务工报酬带动作用，形成长效“以工代赈示范项目”的反馈机制；是项目将更多的促进当地群众就业，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可行性：1.群众反响度高、务工意愿强；2.项目施工难度小、用工需求大；3.各级重视程度高，配套保障到位；管护主体：曲孜卡乡人民政府 确权主体：曲孜卡乡达许村村集体经济组织	改建	曲孜卡乡人民政府	2026年	格桑青美 18889953336	第一批自治区帮扶资金（以工代赈资金）为362万元。	362	0	362	0	0	152.98	该项目为以工代赈项目，项目建设期间本地用工比例不低于95%，优先使用当地地材、当地运输等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152.98万元。	该项目为以工代赈资金项目，项目建设期间可带动当地务工增收，项目受益群众42户、受益群众人数254人。	第一批以工代赈任务	
3	芒康县	芒康县本许乡阿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本许乡阿东村	建设内容：通组道路提升改造1.29公里；入户道路提升改造20800.6㎡；M10家厨片石挡墙307立方米，盖板涵23米4道，圆管涵348米5道；路灯30套。 项目现状：该村现状条件人居环境差，基础设施缺乏，通组道路、入户道路缺乏硬化，基础配套设施亟待完善，以上建设内容提升后，可达高原和美村庄标准。 必要性：该村主要聚居点阿东村平均海拔约2300米，本村实施对象阿东村1个组、重点组、重点组共有51户人口290人。 可行性：通过此次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不仅改善村民人居环境。通过补短板基础设施、提供更好生活条件。通过现场与乡政府、村委会以及百姓沟通了解，一致表示对本项目的建设需求非常渴望。 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实施三分段分片包干，村两委组织领导，乡级负责长效管护工作的日常监督和业务指导，村级对长效管护工作负总责，负责具体日常管护，坚持农民自愿、积极引导体现农民主体作用和主动性，充分发挥乡、村两级在组织实施和监督落实方面的关键作用，依靠群众，发挥群众智慧和力量维护美丽家园。 管护主体：本许乡阿东村 资产确权：芒康县本许乡阿东村村集体经济组织。	新建	芒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2026年	旦增扎西 18502850857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980万元，第一批自治区帮扶资金509万元，市级资金15.09万元，县级资金46万元。	1550.09	980	509	15.09	46	133.8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群众务工，优先使用当地地材、当地运输等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133.8万元。	经济效益：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农牧民生产生活设施，提升村庄整体功能。社会效益：项目建设，村民出行便利性、生活舒适度显著提升，同时鼓励当地群众参与项目建设，带动群众务工增收。项目受益群众51户、受益群众人数290人。 生态效益：通过项目建设，可减少乱搭乱建、随意占地等行为，宣传、绿色实践活动，引导村民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养成保护环境、节约资源的生活习惯。	第二批	
4	芒康县	芒康县徐中乡徐中村徐中组桥梁工程	徐中乡徐中村	建设内容：新建一座2-13米空心板桥梁（含导流渠、引道），护栏（0.5米）+行道宽(4.5米)+护栏(0.5米)。 必要性：该项目为简易木桥，河宽桥小，木桥只能满足行人及摩托车通行，且雨雪来时，木桥年年冲毁，年年搭建，对群众出行造成严重安全隐患与不便，严重制约着的当地村民的经济发展。 可行性：该项目的建设能改善村民的出行条件，推动徐中组经济发展。 管护机制：芒康县交通局。 资产确权：徐中乡徐中村村集体经济组织。	新建	芒康县交通局	2026年	保罗 13889059283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18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90万元，市级资金21万元，县级资金9万元。	300	180	90	21	9	30	/	项目受益群众31户、受益群众人数170人。	第二批	
5	芒康县	芒康县徐中乡门巴村龙达组桥梁工程	徐中乡门巴村	建设内容：新建一座2-13米空心板桥梁（含导流渠、引道），护栏（0.5米）+行道宽(4.5米)+护栏(0.5米)，导流渠约450m³，平面交叉口改造约200㎡。 必要性：该项目为极简易吊桥，河宽桥小，木桥只能行人通行，且为徐中乡门巴村群众采集林下资源唯一通道，目前桥面木板开裂腐蚀掉落，对车辆通行及群众出行存在严重安全隐患，严重制约着的当地村民的经济发展。 可行性：该项目的建设能改善村民的出行条件，推动门巴村的经济发展。 管护机制：芒康县交通局。 资产确权：徐中乡门巴村村集体经济组织。	新建	芒康县交通局	2026年	保罗 13889059283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18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90万元，市级资金21万元，县级资金9万元。	300	180	90	21	9	16	/	项目受益群众35户、受益群众人数193人。	第二批	
6	芒康县	芒康县纳西民族乡纳西村更热组公路工程	纳西民族乡纳西村	建设内容：四级水泥路面2.5公里（含路基、路面、挡防、边沟、涵洞、交通安全设施），路基宽4.5米、路面宽度3.5米、2*0.5米硬化路肩。 必要性：该项目现状道路为土路，路况较差，纵坡极大，回头弯半径极小，外侧悬崖下为澜沧江，为上盐井村村民前往盐田唯一通道，且受雨水冲刷，路面经常破损、排水不畅，对车辆通行及群众出行存在严重安全隐患与不便，且对沿途100亩耕地的灌溉及收取得其不便，严重制约着当地村民的经济发展。 可行性：该项目的建设能改善上盐井村及更热组村民的出行条件，推动上盐井村及更热组的经济发展。 管护机制：芒康县交通局。 资产确权：纳西民族乡纳西村村集体经济组织。	新建	芒康县交通局	2026年	保罗 13889059283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50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400万元，市级资金50万元，县级资金30万元。	980	500	400	50	30	98	/	项目受益群众28户、受益群众人数155人。	第二批	

芒康县2026年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明细表

制表单位：芒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制表时间：2026年7月13日

序号	地市/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建设内容（建设内容、总体情况（现状）、可行性、必要性移交主体、管护机制、运营主体)	项目性质（新建续建）	责任单位	项目实施年限	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资金来源名称	总投资	资金情况（万元）				计划发放劳务报酬（万元）	经营性产业项目尽职调查报告及利益联结等情况	效益分析	备注
											中央资金	自治区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7	芒康县	芒康县徐中乡门巴村加达组公路维修工程	徐中乡门巴村	建设内容：对原有道路1.3公里进行维修清理，增加挡墙120米。 必要性：该项目现状道路为砂石路，路面较窄，多处存在泥石流堵塞道路情况，且受雨水冲刷，路面坑洼破损、排水不畅，对车辆通行及群众出行存在严重安全隐患与不便，目前仅能通行摩托车，制约着当地村民的经济发展。 可行性：该项目的建设能改善加达组村民的出行条件，推动加达组的经济发展。 管护机制：徐中乡人民政府。 资产确权：徐中乡门巴村集体组织。	新建	徐中乡人民政府	2026年	焦勇男 13308959599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7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7万元，县级资金3万元。	80	70	7	0	3	16	/	项目受益群众25户、受益群众人数138人。	第二批
8	芒康县	芒康县曲登乡曲登村夏巴组公路维修工程	曲登乡曲登村	建设内容：对原有道路2.5公里进行维修清理，局部加宽，并增加挡墙500米长、平均高度3米。 必要性：该项目现状道路为砂石路，路面较窄，局部路段经常发生垮塌，且受雨水冲刷，路面坑洼破损、排水不畅，对车辆通行及群众出行存在严重安全隐患与不便，制约着当地村民的经济发展。 可行性：该项目的建设能改善夏巴组村民的出行条件，推动夏巴组的经济发展。 管护机制：曲登乡人民政府。 资产确权：曲登乡曲登村集体组织。	新建	曲登乡人民政府	2026年	向巴通美 1354905733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7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20万元，市级资金7万元，县级资金3万元。	100	70	20	7	3	20	/	项目受益群众29户、受益群众人数261人。	第二批
9	芒康县	芒康县如美镇竹卡村桥梁工程	如美镇竹卡村	建设内容：新建一座2-30米桥梁1座（含导流堤、引道），护栏（0.5米）+行车道(4.5米)+护栏(0.5米)，导流堤约830m³，平面交叉口改造约270㎡，路肩填约480m³。 必要性：该项目现状为无桥，村民前往农田耕作及出行和前往山上采集林下资源只能绕行，给群众出行带来极大不便，严重制约着的当地村民的经济发展。 可行性：该项目的建设能改善村民的出行条件，推动竹卡村的经济发展。 管护机制：芒康县交通局。 资产确权：如美镇竹卡村村集体组织。	新建	芒康县交通局	2026年	保罗 13889059283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405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210万元，市级资金21万元，县级资金20万元。	656	405	210	21	20	68	/	项目受益群众95户、受益群众人数523人。	第二批
10	芒康县	芒康县嘎托镇嘎托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嘎托镇嘎托村	建设内容：现需新建组道路10条，长4528米，入户道路9831.02平米，路灯30盏，盖板涵4道21米，波纹管涵32道188米，蒙面片石路架墙601.4立方，挡土墙（维修）2750.1立方，铅丝笼挡墙535米，路灯30盏。 可行性：本项目通过对完善基础设施，村庄人居环境提升，村内环境提升、增设公共服务等措施，能够提升村民居住环境，改善供水条件，满足大众生活需求和出行需求，带动农村面貌全面提升。 必要性：芒康县嘎托镇嘎托村位于，位于芒康县中部，县城所在地，主要聚居点平均海拔约3800米。该村有372户，人口2963人。 管理机制：项目建成后实施分级管理制度，加强乡、村两级组织领导，乡级负责长效管护工作的日常监督和业务指导，村级对长效管护工作负总责，负责具体日常管护。坚持农民自愿、积极引导体现农民主体作用和主动性，充分发挥乡、村两级在组织监督和监督落实方面的关键作用。依靠群众，发挥群众智慧和力量维护美丽家园； 管护主体：嘎托镇嘎托村。 资产确权：芒康县嘎托镇嘎托村村集体组织。	新建	芒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2026年	旦增扎西 18502850857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700万元，第一批自治区帮扶资金500万元，市级资金4.02万元，县级资金37万元。	1241.02	700	500	4.02	37	138,289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群众务工，优先使用当地地材、当地运输等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138.27万元。	项目经济效益：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农牧民生产生活设施，提升村庄整体功能。 社会效益：项目建设，村民出行便利性，生活舒适度显著提升，同时鼓励当地群众参与项目建设，带动群众务工增收。项目受益群众365户、受益群众人数2434人。 生态效益：通过项目建设，可减少乱搭乱建、随意占地等行为，宣传、绿色实践活动，引导村民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养成爱护环境、节约资源的生活习惯。	第三批
11	芒康县	芒康县措瓦乡2026年许村便民道路以工代赈项目	措瓦乡日许村	项目现状：道路未硬化，路面坑洼不平，晴天尘土大、雨天泥泞湿滑，通行条件差；道路宽度不足，错车困难，车辆通行效率低、安全隐患突出。 建设内容：硬化道路4.3公里，挡土墙2.4公里及涵洞3座。 可行性：县发改、乡政府通过与村两委、驻村工作队多次研究论证以工代赈的形式，调查摸底当地农村劳动力数量，群众务工技能、就近务工意愿、村级劳务合作社及施工队情况等，村民以工代赈就地、就近、就业积极性非常高。 必要性：补齐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短板，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的迫切需要，落实以工代赈政策，促进当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的现实需要，完善乡村交通路网，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发展的客观需要，提升防灾减灾能力、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必要举措。 管护主体：措瓦乡人民政府 确权主体：措瓦乡日许村村集体组织	新建	措瓦乡人民政府	2026年	唐彬 15208065107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以工代赈）729万元。	729	729	0	0	0	363.85	/	项目经济效益：本项目属于市政基础工程，直接经济效益无法评价；但它却有巨大的间接经济效益。项目建设对吸引投资、发展经济和提高昌都市的旅游价值，增加人民收入有着重要作用。通过完善市政设施，使日许村的面貌焕然一新,从而获得广泛的民心支持；本项目建设对国民经济的促进作用可以分为直接促进和间接促进。 社会效益：彻底解决民生痛点，提升群众生活品质；项目建成后，硬化道路替代原有简易泥路，配套涵洞、挡土墙，完善道路防护与排水体系，实现晴雨全天候通畅，彻底解决群众“出行难、就医难、就学难”问题。应急救援车辆、乡村客运可直达村组，大幅缩短就医、就学通行时间，降低出行安全隐患；群众日常物资采购、探亲访友更加便捷，直接提升全村村民及周边群众的生活幸福感、安全感。 生态效益：	第三批以工代赈
12	芒康县	芒康县戈波乡2026年戈波村便民道路以工代赈项目	戈波乡戈波村	项目现状：村内便民道路主要服务群众出行、农机作业与生产运输，现状道路多为早期自发修建或简易整治形成，未按规定标准建设，路网连通性、通畅性、安全性均不足，与“四好农村路”建设要求差距明显。 建设内容：路面平整拓宽20公里，排水沟12公里，涵洞3座，挡土墙10公里。 可行性：县发改、乡政府通过与村两委、驻村工作队多次研究论证以工代赈的形式，调查摸底当地农村劳动力数量，群众务工技能、就近务工意愿、村级劳务合作社及施工队情况等，村民以工代赈就地、就近、就业积极性非常高。 必要性：补齐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短板，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的迫切需要，落实以工代赈政策，促进当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的现实需要，完善乡村交通路网，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发展的客观需要，提升防灾减灾能力、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必要举措。 经营性项目主体（管护主体）：芒康县戈波乡人民政府 确权主体：戈波乡戈波村村集体组织	改建	戈波乡人民政府	2026年	李元旭 15089052741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以工代赈）656万元。	656.00	656.00	0.00	0.00	0.00	305.99	/	项目经济效益：但它却有巨大的间接经济效益。项目建设对吸引投资、发展经济和提高昌都市的旅游价值，增加人民收入有着重要作用。通过完善市政设施，使日许村的面貌焕然一新,从而获得广泛的民心支持；本项目建设对国民经济的促进作用可以分为直接促进和间接促进。 社会效益：彻底解决民生痛点，提升群众生活品质；项目建成后，硬化道路替代原有简易泥路，配套涵洞、挡土墙，完善道路防护与排水体系，实现晴雨全天候通畅，彻底解决群众“出行难、就医难、就学难”问题。应急救援车辆、乡村客运可直达村组，大幅缩短就医、就学通行时间，降低出行安全隐患；群众日常物资采购、探亲访友更加便捷，直接提升全村村民及周边群众的生活幸福感、安全感。 生态效益：	第三批以工代赈
13	芒康县	芒康县纳西民族乡加达村布丁卡组桥梁工程	纳西民族乡加达村	建设内容：新建一座2-20米连续小箱梁桥（含导流堤、引道），护栏（0.5米）+行车道(4.5米)+护栏(0.5米)，路线全长1.5公里。 可行性：该项目的建设可以实现不在冲沟里通行，不受雨季泥石流影响。对原有土路改建后，可将纵坡控制在规范内，消除安全隐患，推动布丁卡组的发展。 必要性：该项目现有约300米公路在冲沟内盘旋，雨季时冲沟内泥石流下来直接中断交通，造成村民无法出行。现有土路的纵坡极大，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严重影响布丁卡组30户204人出行。 管护机制：芒康县交通局。 资产确权：纳西民族乡加达村村集体组织。	新建	芒康县交通局	2026年	保罗 13889059283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50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400万元，市级资金65万元，县级资金30万元。	985.00	500.00	400.00	65.00	30.00	199.00	/	项目受益群众219户、受益群众人数1354人。	第三批
14	芒康县	芒康县纳西民族乡加达村布丁卡组自然村道路工程	纳西民族乡加达村	建设内容：四级水泥路面约2.5公里（含路基、路面、挡防、边沟、涵洞、交通安全设施），路基宽度4.5米、路面宽度3.5米、2*0.5米硬化路肩。 必要性：纳西民族乡加达村布丁卡组现有通行道路为土路，全线纵坡大，回头弯转弯半径极小，弯道视线遮挡严重，无硬化路面与安全防护设施，长期威胁全村219户1354人日常通勤、避险出行安全，实施本公路升级改造工程，能够优化线型、硬化路面、配套安防设施，从根源化解风险隐患，守住农村道路安全底线，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受益户数219户1354人。 可行性：项目建成后彻底消除陡急弯行车隐患，保障群众出行安全；畅通农牧产品运输，降低物流成本，带动产业增收；同时改善村容环境，方便就医就医、应急抢险，安全、民生、产业综合效益显著，项目具备实施条件。 管护机制：芒康县交通局。 资产确权：纳西民族乡加达村村集体组织。	新建	芒康县交通局	2026年	保罗 13889059283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55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350万元，市级资金76.1466万元，县级资金30万元。	998.00	550.00	350.00	68.00	30.00	199.60	/	项目受益群众219户、受益群众人数1354人。	第三批
15	芒康县	芒康县纳西民族乡加达村拉贡昌措组自然村道路工程	纳西民族乡加达村	建设内容：新建一座1-25米桥梁1座，1-4*3米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平均高度4米650米长，路线全长8公里道路进行局部拓宽。 可行性：该项目的建设可为后续规划省道519线施工提供便利。对原有土路改建后，村民出行方便，不受雨季洪水影响，消除安全隐患，推动当地经济发展。 必要性：该项目为规划省道519线一部分，常年受雨季时洪水冲刷，道路阻断，直接中断交通，造成村民无法出行。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严重影响村民出行及经济发展。 管护机制：芒康县交通局。 资产确权：纳西民族乡加达村村集体组织。	改建	芒康县交通局	2026年	保罗 13889059283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445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300万元，市级资金76.1466万元，县级资金25万元。	846.1466	445	300	76.1466	25	87	/	项目受益群众922户、受益群众人数4696人。	第三批

芒康县2026年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明细表

制表单位：芒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制表时间：2026年7月13日													
序号	地市/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建设内容（建设内容、总体情况（现状）、可行性、必要性移交主体、管护机制、运营主体）	项目性质（新建/续建）	责任单位	项目实施年限	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资金来源名称	总投资	资金情况（万元）				计划发放劳务报酬（万元）	经营性产业项目尽职调查报告及利益联结等情况	效益分析	备注	
											中央资金	自治区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16	芒康县	芒康县昂多乡曲塔村安置点、吉措村安置点改造项目	昂多乡曲塔村、吉措村	建设内容：基础设施建设，含混凝土排水沟维修1.0公里等 必要性：排水设施导致安置区污水横流，道路泥泞，村容风貌较差，城乡公共服务配套差距明显。建成标准化排水设施后，可彻底消除积水、臭臭水体，优化群众日常生活条件，完善安置区基础配套，缩小城乡公共服务差距，同时能够减少群众自行修房、抽水等额外生活开支，化解群众长期集中反映的民生诉求，减少基层信访矛盾，营造整洁宜居的居住环境 可行性：在环境与社会效益方面，项目施工仅浅层开挖、挖动小、无大规模生态破坏，施工垃圾可集中清运处理，环境影响可控。项目实施后将彻底解决安置点饮水不安全、污水直排、积水内涝、地基浸泡、路面结冰等突出隐患，杜绝生活污水污染金沙江流域生态环境，显著提升人居环境质量。 参与群众受益人：两个村94户、591人 管护主体：昂多乡人民政府 确权主体：昂多乡曲塔村村集体组织、吉措村村集体组织	改造	昂多乡人民政府	2026年	李少雄 18189057152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26万元。	26.00	26.00	0.00	0.00	5.00	/	参与群众受益人：两个村94户、591人	第三批		
2、水利类				14						6941.61	4579.1266	1671.4	141.5834	549.5	918				
1	芒康县	芒康县如美镇拉乌村农村供水规范化建设项目	如美镇拉乌村	建设内容：取水口2座，改造取水口2处，供水管道11.2km，50方蓄水池2座，水质集中处理设备3套，设备房3间，消毒设备6套。防冻取水桩50套，水表井80套。 必要性：因我部分自然村居住分散，近几年实施的农村供水工程未能覆盖分散的住户，至今未解决农村供水。 可行性：根据近几年实施的农村供水工程运行情况，芒康县已积累很多成果的经验，可通过在附近打井等措施解决分散人口的供水，降低工程建设成本。 参与群众受益人：该项目建设期间，当地群众可通过参与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预计为本地38人增收，预计增收66万元。 管护主体：如美镇拉乌村村委会 确权主体：如美镇拉乌村村集体组织	新建	芒康县水利局	2026年	张弛 18289157946	第一批中央帮扶资金为164万元；第一批自治区帮扶资金为10万元；市级配套资金为10.36万元；县级配套资金为6万元。	190.36	164	10	10.36	6	26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劳动力及当地地材、运输，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26万元	项目建成后能有效改善如美镇拉乌村饮水条件，项目受益群众95户、受益群众人数686人。	第一批	
2	芒康县	芒康县戈波乡戈波村安全饮水提升项目	戈波乡戈波村	1.建设内容：蓄水池1座（有效容积80m³）、铺设防冻型PE供水主管网（DN75）650m、支管网（DN50/DN32）1800m，全线做管道保温、防冻包裹处理，配套安装阀门井12座、排气阀8个。 2.可行性：根据近几年实施的农村供水工程运行情况，芒康县已积累很多成果的经验，可通过在附近打井并等措施解决分散人口的供水，降低工程建设成本。 3.必要性：当前使用的简易自来水系统存在供水能力不足、水质无保障、管道老化等问题，难以满足戈波村群众日益增长的安全饮水需求，存在公共卫生安全隐患。 4.管护主体：戈波乡戈波村村委会 5.确权主体：戈波乡戈波村村集体组织	新建	芒康县水利局	2026年	张弛 1828915794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14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30万元，市级资金24万元，县级资金6万元。	200	140	30	24	6	32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劳动力及当地地材、运输，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132万元	项目建成后能有效改善芒康县戈波乡芒康县戈波乡戈波村群众饮水条件，项目受益群众85户，762人。	第二批	
3	芒康县	芒康县农村集中供水水质提升项目	帮达村巴地组、加尼顶村加尼组、嘎托镇巴拉村嘎玛组、纳西乡加达村东俄组、上盐井村、徐中乡徐中村比拉乎普组、南贡贡组、仁芒普组、宗西乡宗西村然尼组、亚卡组、达拉村伍色组、曲登乡邓巴村	1.建设内容：新建取水口12处（其中新建机井1座、简易取水口10座，侧向取水口1座）新建沉砂池9座，新建蓄水池8座（其中新建50m³蓄水池1座，新建30m³蓄水池4座，新建24m³蓄水池3座）新建机井房1座，新建光伏发电1处，新建净水设备10座，新建防冻取水桩181座，新建引水管道25680m，新建入户管5430m及其相关配套设施。 2.可行性：根据近几年实施的农村供水工程运行情况，芒康县已积累很多成果的经验，可通过在附近打井、新建取水口等措施解决供水问题，降低工程建设成本。 3.必要性：因我部分自然村居住分散，近几年实施的农村供水工程未能覆盖分散的住户，至今未解决农村供水。建设供水提升改造工程，可充分利用当地水资源，保证供水的可靠性、安全性，提高项目区群众用水的方便性，保障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 4.确权主体：帮达村村集体组织、加尼顶村村集体组织、嘎托镇巴拉村村集体组织、纳西乡加达村村集体组织、上盐井村村集体组织、徐中乡徐中村村集体组织、宗西乡宗西村村集体组织、达拉村村集体组织、曲登乡邓巴村村集体组织。 5.管护主体：帮达村村委会、加尼顶村村委会、嘎托镇巴拉村村委会、纳西乡加达村村委会、上盐井村村委会、徐中乡徐中村村委会、宗西乡宗西村村委会、达拉村村委会、曲登乡邓巴村村委会	新建	芒康县水利局	2026年	张弛 1828915794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720万元（其中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72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196.94万元（其中自治区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90万元），县级资金28万元。	944.94	720	196.94	0	28	80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劳动力及当地地材、运输，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80万元	项目建成后能有效改善帮达村巴地组、加尼顶村加尼组、嘎托镇巴拉村嘎玛组、纳西乡加达村东俄组、上盐井村、徐中乡徐中村比拉乎普组、南贡贡组、仁芒普组、宗西乡宗西村然尼组、亚卡组、达拉村伍色组、曲登乡邓巴村的饮水条件，项目受益群众217户、受益群众人数1776人。	第二批	
4	芒康县	芒康县2026年农村集中供水标准化建设项目工程	帮达村（日东组）、金珠村（杂拉嘎）、日许村（孔阿组）、朱巴龙村（卡玛组、岳巴组）、宗西村（帮丁组）、哈拉村、日许村（宗托组）、卡均村（巴达组）	1、建设内容：新建取水口8处（其中新建机井1座，简易取水口7座）新建沉砂池6座、新建蓄水池8座（其中新建100m³蓄水池5座，新建60m³蓄水池1座，新建40m³蓄水池2座）新建机井房1座，新建光伏发电1处，新建输水管道22558m，新建入户管2190m，新增一体化净水设备及其相关配套设施。 2、必要性：因我部分自然村居住分散，近几年实施的农村供水工程供水设施冬季冻害影响取水设施破坏不能及时供水。 3、可行性：根据近几年实施的农村供水工程运行情况，芒康县已积累很多成果的经验，可通过在附近打井并等措施解决分散人口的供水，降低工程建设成本。 4、参与群众受益人：该项目建设期间，当地群众可通过参与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预计为本地80人增收，预计增收68万元。 4.确权主体：帮达乡帮达村村集体组织、帮达乡金珠村村集体组织、朱巴龙乡朱巴龙村村集体组织、宗西乡宗西村村集体组织、徐中乡哈拉村村集体组织、帮瓦乡日许村村集体组织、如美镇卡均村村集体组织。 5.管护主体：帮达乡帮达村村委会、帮达乡金珠村村委会、朱巴龙乡朱巴龙村村委会、宗西乡宗西村村委会、徐中乡哈拉村村委会、帮瓦乡日许村村委会、如美镇卡均村村委会	新建	芒康县水利局	2026年	张弛 1828915794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57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206.93万元（其中自治区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01万元），县级资金24万元。	800.93	570	206.93	0	24	68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劳动力及当地地材、运输，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68万元	项目建成后能有效改善芒康县帮达村（日东组）、金珠村（杂拉嘎）、日许村（孔阿组）、朱巴龙村（卡玛组、岳巴组）、宗西村（帮丁组）、哈拉村、日许村（宗托组）、卡均村（巴达组）的饮水条件，项目受益群众129户、受益群众人数1150人。	第二批	
5	芒康县	芒康县昂多乡吉措村安置点农村供水规范化建设项目	昂多乡吉措村	1、建设内容：（1）新建输水管道7449m，涉及主管（DN75PE2466m、支管（DN25PE2208m、入户管（DN25PE2775m；（2）闸阀井10座、防冻桩185套。（3）一体化消毒设备。 2、必要性：因昂多乡吉措村位于高海拔区域，原工程未配套防冻取水桩，导致冬季供水保障率较低，当地群众只能在附近集中供水水井取水，冬季取水方便程度较差。 3、可行性：通过近几年芒康县在高海拔地区冬季供水取得的成效，冬季供水建设方案可行。 4、参与群众受益人：该项目建设期间，当地群众可通过参与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预计为本地22人增收，预计增收25万元。 5.管护主体：昂多乡吉措村村委会 6.确权主体：昂多乡吉措村村集体组织	新建	芒康县水利局	2026年	张弛 1828915794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14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19.4万元，县级资金5万元。	164.4	140	19.4	0	5	35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劳动力及当地地材、运输，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35万元	项目建成后能有效改善芒康县昂多乡吉措村安置点冬季供水的饮水条件，项目受益群众185户1570人。	第二批	
6	芒康县	芒康县朱巴龙乡松瓦村农村供水规范化建设项目	朱巴龙乡松瓦村	1、建设内容：新建取水口一座；新建蓄水池共计1座，（50m³）；新建沉砂池1座；净水工程：新建10m³d一体化净水设备1套、设备房1间。新建引水管道总长度2873m，DN75PE管1.6MPa；新建输水管总长1302m（DN63PE管，1.25Mpa）；新建配水管总长80m（DN32PE管，1.25Mpa）；新建入户管总长1380m（DN25PE管，1.25Mpa）；新建闸阀井8座；闸阀井105m；新建水表井40座；防冻取水桩40套；入户机械水表40个。 2、必要性：芒康县朱巴龙乡松瓦村因建设期间未通路，材料搬运难，施工难度大，工程建设标准低，无法满足高标准供水要求，供水保障率不高。 3、可行性：根据现场调查，可在芒康县朱巴龙乡松瓦村修建水源，增加净化消毒设备，水源水量常年满足需求。 4、参与群众受益人：该项目建设期间，当地群众可通过参与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预计为本地40人增收，预计增收40万元。 5.管护主体：朱巴龙乡松瓦村村委会 6.确权主体：朱巴龙乡松瓦村村集体组织	新建	芒康县水利局	2026年	张弛 1828915794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14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17.82万元，县级资金5万元。	162.82	140	17.82	0	5	40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劳动力及当地地材、运输，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40万元	项目建成后能有效改善芒康县朱巴龙乡松瓦村供水条件，受益人口40户457人	第二批	
7	芒康县	芒康县曲登乡小型农村供水规范化建设项目	曲登乡邓巴村、曲登村等3个自然组	1、建设内容：新建取水口3座（其中泉眼泵水型取水口2座、简易八字墙取水口1座）；新建供水主管道总长度7422m，（其中DN80PE管634m；DN75PE管910m；DN63PE管4482m；DN50PE管1396m）；新建入户管道3255m（DN25PE管，1.25Mpa）；新建闸阀井18座；闸阀井180m；新建蓄水池共计3座，（其中1座（50m³）蓄水池，1座（100m³）不锈钢蓄水池24m³蓄水池1座）；新建沉砂池3座；新建水表井59座；防冻水龙头90座；附属闸阀件55个；净水设备3套 2、必要性：随着气候变暖，邓巴村、曲登村等3个自然组存在季节性干枯、水质检测不合格，且因年久失修，供水管网均已老化，当地经常断水，维修不便，供水保障率不高。 3、可行性：根据现场调查，邓巴村、曲登村等3个自然组水源水量充足，水质达标，可通过引水方式解决邓巴村、曲登村等3个自然组用水不足问题。 4、参与群众受益人：该项目建设期间，当地群众可通过参与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预计为本地26人增收，预计增收42万元。 5.管护主体：曲登乡邓巴村村委会、曲登乡曲登村村委会 6.确权主体：曲登乡邓巴村村集体组织，曲登乡曲登村村集体组织	新建	芒康县水利局	2026年	张弛 18289157946	第一批中央帮扶资金为180.1266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59万元，市级资金3.0434万元，县级资金7.5万元。	249.67	180.1266	59	3.0434	7.5	42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劳动力及当地地材、运输，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42万元	项目建成后能有效改善邓巴村、曲登村等3个自然组供水条件，受益121户681人。	第二批	
8	芒康县	芒康县农村分散供水提升工程	帮达乡金珠村、帮达乡然堆村、朱巴龙乡朱巴龙村、昂多乡吉措村、宗西乡宗西村、宗西乡达拉村	1.建设内容：新建机井2座（井深50/100m）1座太阳能发电；1座并网发电；新建供水主管道总长度22656m，（其中DN80PE管105m；DN63PE管9647m；DN50PE管14116m；DN32PE管7227m）；新建入户管道1800m（DN25PE管，1.25Mpa）；新建闸阀井51座；闸阀井923m；新建取水口8座，拆除重建3座取水口，新建蓄水池共计12座，（其中4座（16m³）蓄水池、3座（24m³）蓄水池；40m³蓄水池1座；30m³蓄水池2座），拆除重建1座蓄水池（30m³）、维修3座蓄水池；新建沉砂池7座、拆除重建3座；新建水表井85座；防冻给水桩61座；附属闸阀件150个；净水设备3套。 2.可行性：根据近几年实施的农村供水工程运行情况，芒康县已积累很多成果的经验，可通过在附近打井、新建取水口等措施解决供水问题，降低工程建设成本。 3.必要性：保证供水的可靠性、安全性，提高项目区群众用水的方便性，保障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 5.管护主体：帮达乡金珠村村委会、帮达乡然堆村村委会、朱巴龙乡朱巴龙村村委会、昂多乡吉措村村委会、宗西乡宗西村村委会、宗西乡达拉村村委会 6.确权主体：帮达乡金珠村村集体组织、帮达乡然堆村村集体组织、朱巴龙乡朱巴龙村村集体组织、昂多乡吉措村村集体组织、宗西乡宗西村村集体组织、宗西乡达拉村村集体组织	新建	芒康县水利局	2026年	张弛 1828915794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42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88.74万元，市级资金16万元。	524.74	420	88.74	0	16	112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劳动力及当地地材、运输，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112万元	项目建成后能有效改善芒康县嘎托镇加它村供水条件，受益人口90户618人。	第二批	
9	芒康县	芒康县木许乡木许村农村供水规范化建设项目	木许乡木许村	1、建设内容：新建取水口1座，200方/天一体化净水设备1套，新建300m³清水池1座，新建40m³蓄水池4座、新建引水、输水和配水管线长度10.62km，其中引水管总长5081m，输配水管总长5538m，新建入户管道长4720m，闸阀井34套，水表井118个、入户机械水表118个。 2.必要性：木许乡供水现状在水渠内取水，水质存在季节性污染，未配套水厂，且枯水期水质检测有矿物质超标。 3.可行性：通过实地调查，木许乡有充足水源，且拟建水源水质检测达标。 4、参与群众受益人：该项目建设期间，当地群众可通过参与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预计为本地80人增收，预计增收70万元。 5.管护主体：木许乡木许村村委会 6.确权主体：木许乡木许村村集体组织	新建	芒康县水利局	2026年	张弛 1828915794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35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201.57万元，市级资金17万元。	568.57	350	201.57	0	17	70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劳动力及当地地材、运输，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70万元	项目建成后能有效改善芒康县嘎托镇加它村供水条件，受益人口118户927人。	第二批	
10	芒康县	芒康县如美镇、嘎托镇（加它村）农村供水规范化建设项目	如美镇卡均村、竹卡村、达日村、嘎托镇加它村嘎龙组、龙松组、卓嘎组	1、建设内容：堆巴组新建集水池取水口1座，DN75管道长2200米，20m³蓄水池一座；江西组新建集水池取水口1座，更换DN160管道长2755米；爱巴组新建集水池取水口1座，DN110管道长1160米，DN63管道长650米，20m³蓄水池一座，防冻供水桩12套；卡均二小新建集水池取水口1座，DN90管道长1425米，40m³蓄水池一座，数化组超滤水厂设备一套。加它村新建水井2口，5.5千瓦光伏水泵系统2套，取水口2座，DN63PE管道2120米，DN50PE管道6750米，DN40PE管道840米，DN32PE管道1530米。 2、必要性：随着气候变化，芒康县如美镇卡均村、竹卡村、达日村（比多组）水源存在季节性干枯，且因年久失修，供水管网均已老化，当地经常断水，维修不便，供水保障率不高。 3、可行性：根据现场调查，可在芒康县如美镇卡均村、竹卡村、达日村附近维修和新增水源，增加净化消毒设备，水源水量常年满足需求。 4、参与群众受益人：该项目建设期间，当地群众可通过参与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预计为本地122增收，预计增收70万元。 5.管护主体：如美镇卡均村村委会、如美镇竹卡村村委会、如美镇达日村村委会、嘎托镇加它村村委会 6.确权主体：如美镇卡均村村集体组织、如美镇竹卡村村集体组织、如美镇达日村村集体组织、嘎托镇加它村村集体组织	新建	芒康县水利局	2026年	张弛 1828915794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385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100.7万元，市级资金40.63万元，县级资金15万元。	520.63	385	100	40.63	15	70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劳动力及当地地材、运输，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70万元	项目建成后能有效改善芒康县如美镇卡均村及如美第二小学、竹卡村、达日村供水条件，受益人口117户541人。	第二批	

芒康县2026年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明细表

芒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制表时间：2026年7月13日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市/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建设内容（建设内容、总体情况（现状）、可行性、必要性移交主体、管护机制、运营主体)	项目性质 (新建续建)	责任单位	项目实施年限	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资金来源名称	总投资	资金情况（万元）				计划发放 劳务报酬 (万元)	经营性产业项目尽职调查报告及利益联结等情况	效益分析	备注									
											中央资金	自治区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11	芒康县	芒康县宗西乡、徐中乡、索多西乡小型农村供水规范化建设项目	宗西乡通古村、宗西村、宗荣村、达拉村、索多西乡安发西村、格朗西村、角比西村、徐中乡徐中村、门巴村	1. 建设内容：宗西乡新建集水池取水口5座，DN110管道长4171米，现有管道保温3100米，20m³蓄水池1座，40m³蓄水池2座，防冻供水桩15座；宗荣村扎下组新建集水池取水口1座，更换DN90管道长3598米20m³蓄水池1座。索多西乡新建机电井1口深160米，DN63管道长4171米，20m³、30m³一体化水箱各1座，40m³一体化水箱一座，防冻供水桩15套；安发西村当堆顶组截潜流取水口1座，DN90管道长3677.8米，40m³蓄水池1座；角比西村角比西组新建集水池取水口2座，DN75管道长365米；格良西村嘎西组截潜流取水口1座，40m³蓄水池1座，DN90管道2314米；徐中乡新建机电井2口深150米，DN90管道长325米，40m³蓄水池1座；龙达组取水口2座，DN75管道长1128米，DN50管道长1482米，20m³蓄水池2座；泽通新建集水池取水口1座，DN75管道长608米新建20立方米蓄水池1座。 2.管护主体：宗西乡通古村村委会、宗西乡宗西村村委会、宗西乡宗荣村村委会、宗西乡达拉村村委会、索多西乡安发西村村委会、索多西乡格朗西村村委会、索多西乡角比西村村委会、徐中乡徐中村村委会、徐中乡门巴村村委会 3.确权主体：宗西乡通古村村委会、宗西乡宗西村村委会、宗西乡宗荣村村委会、宗西乡达拉村村委会、索多西乡安发西村村委会、索多西乡格朗西村村委会、索多西乡角比西村村委会、徐中乡徐中村村委会、徐中乡门巴村村委会	新建	芒康县水利局	2026年	张弛 1828915794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51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190万元，市级资金8.23万元，县级资金21万元。	729.23	510	190	8.23	21	55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劳动力及当地地材、运输，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87万元	项目建成后能有效改善芒康县宗西乡通古村、宗西村、宗荣村、达拉村、索多西乡安发西村、格朗西村、角比西村供水条件，受益人口359户3128人。	第二批									
12	芒康县	芒康县索多西乡安发西村索多西组集中供水工程	索多西乡安发西村	建设内容：新建取水口1座，50立方米沉砂池1座，钢管7.82km，配套集中消毒间1间，水质净化系统1套，500立方米蓄水池1座。 必要性：随着气候变化，近几年芒康县索多西乡安发西村安发西组现状水源逐年减少，现有供水设施老化严重，部分管道混乱、渗漏率高，导致供水保障率不足50%，旱季时常出现断水现象，已无法满足群众基本生活用水需求项目建成后，将实现24小时稳定供水。 可行性：项目区水源地位于索多西乡上游山谷，出水量稳定，水质达标，能够满足片区日常用水需求；项目建设所需砂石、水泥等建材在当地均可采购，运输条件便利，施工难度较低；当地群众对项目需求迫切，支持力度大，具备施工建设的基础条件。 参与群众受益人：该项目建设期间，当地群众可通过参与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预计为本地62人增收，预计增收76万元。 管护主体：索多西乡安发西村村委会 确权主体：索多西乡安发西村村委会	新建	芒康县水利局	2026年	张弛 1828915794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32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301万元，县级资金19万元。	640	320	301	0	19	76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劳动力及当地地材、运输，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76万元	项目受益情况，受益人口98户1500人。	第三批									
13	芒康县	芒康县农村供水维修及水质提升项目	徐中乡门巴村、、嘎托镇巴拉村（安置点）、加它村（安置点）嘎托镇达空村、洛尼乡当佐村、洛尼村、措瓦乡库孜村、帮达乡加嘎村）	建设内容：取水口5座，水井7口及配套光伏水泵系统7套，铺设引水主管道27.62km，防冻取水桩115套，水质净化（直饮水系统）4套，消毒池9座。 必要性：根据近期全县农村供水排查及水质巡检，我县部分村水质存在微生物超标等情况，且部分村水源水量减少，无法满足正常供水需求。 可行性：根据近几年修建的农村供水工程，我县开创新思路，通过新建水井+光伏提水模式+水质集中处理模式，该模式目前在已建工程点运行几年后很稳定，且运行成本低，目前可在全县陆续推广，能有效解决水源水量小、冬季水源结冰等问题。 参与群众受益人：该项目建设期间，当地群众可通过参与工程建设获得劳务报酬，预计为本地15人增收，预计增收98万元。 管护主体：徐中乡门巴村村委会、嘎托镇巴拉村村委会、嘎托镇加它村村委会、嘎托镇达空村村委会、洛尼乡当佐村村委会、洛尼乡洛尼村村委会、措瓦乡库孜村村委会、帮达乡加嘎村村委会。 确权主体：徐中乡门巴村村委会、嘎托镇巴拉村村委会、嘎托镇加它村村委会、嘎托镇达空村村委会、洛尼乡当佐村村委会、洛尼乡洛尼村村委会、措瓦乡库孜村村委会、帮达乡加嘎村村委会	新建	芒康县水利局	2026年	张弛 1828915794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51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200万元，市级资金35.32万元，县级资金180万元。	925.32	510	200	35.32	180	180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劳动力及当地地材、运输，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98万元	徐中乡门巴村、、嘎托镇巴拉村（安置点）、加它村（安置点）嘎托镇达空村、洛尼乡当佐村、洛尼村、措瓦乡库孜村、帮达乡加嘎村）村饮水条件，水质得到提升项目受益群众377户、受益群众人数3683人。	第三批									
14	芒康县	芒康县措瓦乡库孜村库孜山洪沟治理项目	措瓦乡库孜村	项目现状：措瓦乡库孜组有群众住房30户172人，紧邻天然冲沟。该冲沟未开展系统化防洪治理工程，沟内无标准化护岸，行洪断面狭窄。每到雨季汛期，区域强降雨汇集形成山洪，冲沟泄洪能力不足，水流极易溢出原有沟道，无固定排洪路径四处漫流，大面积冲刷、浸泡房屋地基与墙体，严重威胁30户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安置点居住环境存在突出洪涝地质灾害安全隐患，亟需实施冲沟防洪治理工程 建设内容：实施排洪沟清淤疏通1500m，两岸护岸格宾石笼网3000m，便民小桥两座，完善片区排涝基础设施。 必要性：群众住房长期面临坍塌损毁风险，群众日常居住、汛期避险压力极大，实施冲沟治理防护工程，能够规范行洪通道、阻隔洪水漫流，从根源消除洪涝冲刷隐患，切实守护30户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可行性：库孜组30户群众常年受洪水威胁，治理意愿强烈，能够积极配合勘测、施工协调。工程建成后由村级开展常态化巡查管护，长效运维有保障。项目实施可彻底消除房屋冲刷浸泡隐患，减少群众房屋修缮、避险转移等持续损失，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社会效益突出。 管护主体：措瓦乡库孜村村委会 确权主体：措瓦乡库孜村村委会	新建	芒康县水利局	2026年	张弛 1828915794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5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50万元，市级资金20万元，县级资金200万元。	320.00	50.00	50.00	20.00	200.00	32.00	/	社会效益：消除库孜组30户安置住房洪涝冲刷隐患，规范行洪通道，杜绝汛期房屋受损、人员紧急转移情况，切实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补齐安置点防洪防灾基础设施短板，改善群众居住环境，巩固集中安置成果，提升群众安全感与幸福感，维护乡村稳定 经济效益：长效规避洪水侵蚀造成的房屋维修、墙体加固、财产损失等持续性灾后支出，降低群众经济负担。 生态效益：清淤疏浚疏通沟道水系，格宾石笼柔性护坡稳固岸坡，减少水土流失，避免沟道坍塌、泥沙淤积，改善片区水土保持条件，优化乡村水系生态环境。	第三批									
3、农田灌溉类										9																	
1	芒康县	芒康县如美镇2026年竹卡村、卡均村农田灌溉以工代赈项目	如美镇竹卡村、卡均村	建设内容：卡均村：新建60*60钢筋混凝土水渠合计800m；DN900mm合计12m；水果流通维修段合计647m。江东组：堡坎合计22m，水塘1座，暗管疏通合计1座。竹卡村维巴组：水果流通维修合计482m，管道更换23m,水塘合计1座。竹卡村觉巴组1：水果流通维修414m。竹卡村觉巴组2：水果流通维修合计734m。竹卡村觉巴组3：水果流通维修合计288m。竹卡村日瓦组：新建渠道合计960。竹卡村堆巴：水果流通维修合计304m，管道更换合计22m。 可行性：该项目由中央以工代赈资金项目，通过项目建设，满足竹卡村、卡均村的农田灌溉需求，同时项目交由当地农牧民实施，可促进农牧民增收。 必要性：项目所实施区域内，无农田灌溉水果建设项目，无法满足群众灌溉需求。 管护主体：如美镇竹卡村村委会、如美镇卡均村村委会 确权主体：如美镇竹卡村村委会、如美镇卡均村村委会	新建	如美镇人民政府	2026年	久尼 13658955595	第一批中央帮扶资金（以工代赈资金）为324万元。	324	324	0	0	0	0	98	该项目为以工代赈项目，项目建设期间本地用工比例不低于95%，优先使用当地地材、当地运输等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98万元。	该项目为以工代赈资金项目，可带动当地务工增收，项目受益群众126户、受益群众人数819人。	第一批以工代赈任务								
2	芒康县	芒康县如美镇2026年如美村农田灌溉以工代赈项目	如美镇如美村	建设内容：新建灌溉水渠7218米30×40cm渠道衬砌、土方开挖6048.9立方米，石方开挖207.35立方米，土石方回填3662.96立方米及辅助工程。 可行性：灌溉面积达1200亩，现有土渠无法满足农田灌溉需求，该项目为自治区以工代赈资金项目。 必要性：项目所实施区域内，无农田灌溉水果建设项目，通过项目建设，满足如美均村的农田灌溉需求，同时项目交由当地农牧民实施，可促进农牧民增收。 管护主体：如美镇如美村村委会 确权主体：如美镇如美村村委会	新建	如美镇人民政府	2026年	久尼 13658955595	第一批自治区帮扶资金（以工代赈资金）为326万元。	326	0	326	0	0	154.82	该项目为以工代赈项目，项目建设期间本地用工比例不低于95%，优先使用当地地材、当地运输等发放劳务报酬不低于154.82万元。	该项目为以工代赈资金项目，可带动当地务工增收，项目受益群众126户、受益群众人数819人。	第一批以工代赈任务									
3	芒康县	芒康县曲登乡农田灌溉水果维修项目	曲登乡曲登村、邓巴村	1、建设内容：简易取水口3座、蓄水池3座（500m3）、钢筋混凝土水渠（400*400）3700m,管道（1.6MpaDN200PE100）2000m，恢复耕地20亩；水毁水渠1400米新建。 2、必要性：（亚中组、马志组、夏巴组、波可组、崩各组、南许组、卓巴组、拉曲组、日美组、邓巴村沙巴组）十个村民小组水果渠维修建设，鉴于目前受灾地面积较小，投资成本较低可以在较短的时间内让群众恢复生产活动，现有水果以上均满足农田灌溉需求。 3、可行性：经调研，现场有取水口，有土水池、土渠渠现有的灌溉水渠不涉及用地性质改变，不涉及环境影响，地质情况满足建设条件，可建设。 4、管护主体：曲登乡曲登村村委会、曲登乡邓巴村村委会 5、确权主体：曲登乡曲登村村委会、曲登乡邓巴村村委会	新建	芒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2026年	旦增扎西 18502850857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413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87.79万元，市级资金16万元。	516.79	413	87.79	0	16	60	/	项目受益群众368户、受益群众人数2066人。	第二批									
4	芒康县	芒康县措瓦乡库孜村巴丁组、久空组农田灌溉建设项目	措瓦乡库孜村	1、建设内容：芒康县措瓦乡库孜村巴丁组、久空组：简易取水口5座、沉砂池5座（4600*1200*1200）、蓄水池1座（500m3）、农田灌溉钢筋混凝土水渠（300*300/400*400）7140米，管道（1.25MpaDN200PE100）724米；挡墙（H2米）150米。 2、可行性：灌溉面积达1200亩，现有土渠无法满足农田灌溉需求。 3、必要性：项目所实施区域内，无农田灌溉水果建设项目。 4、管护主体：措瓦乡库孜村村委会 5、确权主体：措瓦乡库孜村村委会	新建	措瓦乡人民政府	2026年	唐彬 15208085107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457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78.38万元，市级资金30万元，县级资金45万元。	610.38	457	78.38	30	45	120	/	项目受益群众户46户、受益群众人数302人。	第二批									
5	芒康县	芒康县如美镇达日村农田灌溉建设项目	如美镇达日村	1、建设内容：新建取水口4座，沉砂池4座，300m³蓄水池1座，分水口82座，渠道衬砌910m，新建排洪渠80m，新建各类管道5555m。 2、必要性：解决47户，254亩农田的灌溉。 3、可行性：经调研，现场有取水口，土渠，破损混凝土水渠不涉及用地性质改变、不涉及环境影响，地质情况满足建设条件，可建设。 4、管护主体：如美镇达日村村委会 5、确权主体：如美镇达日村村委会	新建	如美镇人民政府	2026年	久尼 13658955595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5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100万元，市级资金32万元，县级资金308万元。	490	50	100	32	308	49	/	项目受益群众7户、受益群众人数53人。	第二批									

芒康县2026年常态化帮扶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明细表

制表单位：芒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单位：万元		制表时间：2026年7月13日													
序号	地市/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建设内容（建设内容、总体情况（现状）、可行性、必要性移交主体、管护机制、运营主体)	项目性质 (新建续建)	责任单位	项目实施年限	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资金来源名称	总投资	资金情况（万元）				计划发放劳务报酬（万元）	经营性产业项目尽职调查报告及利益联结等情况	效益分析	备注	
											中央资金	自治区资金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6	芒康县	芒康县木许乡阿东村重堆组农田灌溉项目	木许乡阿东村	项目现状：重堆组老水渠渗漏严重，部分段水渠坍塌灌溉用水困难，导致耕地收成偏低。 建设内容：新建取水口2座，敷设pe250供水管道6700米，分水口23处。 可行性：经调研，项目水源、用地、施工条件成熟，群众支持度高，有政策与技术支撑，后期管护条件完备，可顺利落地实施。 管护主体：芒康县木许乡重堆组受益农户共同管护 确权主体：芒康县木许乡	新建	木许乡人民政府	2026年	扎西尼玛 1388909656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4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50万元，市级资金50万元，县级资金110万元。	250	40	50	50	110	25	/	项目受益群众户46户、受益群众人数302人。	第三批	
7	芒康县	芒康县曲改卡乡达许村农田灌溉水泵新建项目	曲改卡乡达许村	项目现状：达许村种植组、仲美组缺乏完善的灌溉设施，农田灌溉保障能力不足，制约农业生产发展。 建设内容：在达许村种植组、仲美组新建钢筋混凝土灌溉水渠3条，配套建设分水口、护坎等附属设施，并完成渠线清淤、场地整治等工程。1号水渠：规格为400mm*400mm钢筋混凝土水渠，长度为108m；2号水渠：规格为300mm*300mm钢筋混凝土水渠，长度为187m3号水渠：规格为400mm*400mm钢筋混凝土水渠，长度为445m；支渠规格为：300mm*300mm钢筋混凝土水渠，长度为288m。 可行性：经调研，项目水源、用地、施工条件成熟，群众支持度高，有政策与技术支撑，后期管护条件完备，可顺利落地实施。 必要性：项目覆盖种植组、仲美组共28户135人，120余亩农田，修建水渠可补齐水利短板，保障耕地稳产增收，切实解决群众生产难题。 确权主体：芒康县曲改卡乡达许村种植组、仲美组受益农户共同管护。	新建	曲改卡乡人民政府	2026年	格桑普美 18989953336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12.6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10万元，市级资金10万元，县级资金49.4万元。	82	12.6	10	10	49.4	18.00	/	经济效益：提升耕地产能、节约生产成本，助力作物种植，持续增加农户收入。 社会效益：项目惠及种植组、仲美组28户135人，120余亩农田，有效改善农业生产条件，规范用水秩序，切实提升群众获得感与幸福感。 生态效益：减少水资源浪费，改善农田水土环境和村庄整体风貌。	第三批	
8	芒康县	芒康县朱巴龙乡朱巴龙村、西松贡村、松瓦村农田灌溉项目	朱巴龙村、西松贡村、松瓦村	项目现状：芒康县朱巴龙乡朱巴龙村、西松贡村、松瓦村650亩耕地灌溉用水困难，导致耕地收成偏低。 建设内容：重建取水口4座，新建沉砂池4座，更换输水管道10251m，渠道衬砌45m，重建蓄水池2座，新建减压池2座。 可行性：本项目的实施既帮助芒康县解决水利设施的问题，满足农业生产需要，为芒康县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提供助力；同时，本项目的实施也有利于改善芒康县人居环境，改善生态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 必要性：实施水渠修建项目建设，能稳步提高项目区粮食生产能力，符合项目区农业生产条件实际，实现农业机械化生产和耕种，增加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解决农田灌溉问题，守住耕地红线，满足我乡产量任务。 经营性项目主体（管护主体）：朱巴龙乡朱巴龙村村委会、朱巴龙乡西松贡村村委会、朱巴龙乡松瓦村村委会 确权主体：朱巴龙乡朱巴龙村、朱巴龙乡西松贡村、朱巴龙乡松瓦村集体组织	新建	芒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2026年	旦增扎西 18502850857	第二批中央帮扶资金为420万元，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87.9万元，县级资金16万元。	523.90	420.00	87.90	0.00	16.00	70.00	/	项目收益群众274户，收益群众人数1976人。	第三批	
9	芒康县	芒康县徐中乡门巴村龙达组农田灌溉水池项目	徐中乡门巴村	项目现状：龙达组9户农户农田灌溉用水困难，导致耕地收成偏低。 建设内容：龙达组农田灌溉水池规格为长20米、宽15米、高3米，同时配套建设灌溉水渠约500米。 可行性：从周边水源地引水、蓄水用于灌溉。 必要性：解决农田灌溉问题，守住耕地红线，满足我乡产量任务。 经营性项目主体（管护主体）：徐中乡门巴村村村委会 确权主体：徐中乡门巴村村集体组织	新建	徐中乡人民政府	2026年	焦勇勇 13308959599	第二批自治区帮扶资金73.6万元，市级资金40.8万元，县级资金55.6万元。	170.00	0.00	73.60	40.80	55.60	30.00	/	项目收益群众9户，收益群众人数52人。	第三批	
三、宜居宜业和美村庄类										8946.37	7534	939	207.37	266	946.324				
1	芒康县	芒康县宗西乡达拉村高原和美村庄建设项目	宗西乡达拉村	1、建设内容：村容村貌提升172户、通组道路提升10.934km、入户道路提升12372㎡、新建3座1-13m小桥、太阳能路灯30盏及其他附属工程。 2、必要性：芒康县宗西乡达拉村位于芒康县东北部，该村主要聚居点平均海拔约3900米。该村有172户，人口1583人，该村现状条件人居环境差，基础设施缺乏，民居建筑及配套设施破旧，通组道路、入户道路缺乏硬化，群众出行极为不便。 3、可行性：该项目有利于完善乡村基础设施，促进芒康县高原和美村庄建设，根据实地调研情况反馈，乡、村各级领导班子及村民对于项目的建设愿望极为强烈，村民迫切期待基础设施提升，期望更为便利和完善的生活条件，当前项目实施的基础条件和施工条件都具备。 4、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实施分级管理制度加强乡、村两级组织领导，乡级负责长效管护工作的日常监督和业务指导，村级对长效管护工作负总责，负责具体日常管护，坚持农民自愿，积极引导体现农民主体作用和主动性，充分发挥乡、村两级在组织监督和监督落实方面的关键作用，依靠群众，发挥群众智慧和力量维护美丽家园。 5、管护主体：宗西乡达拉村村委会； 6、资产确权：芒康县宗西乡达拉村。 7、项目现状：该村现状条件人居环境差，基础设施缺乏，民居建筑及配套设施破旧，通组道路、入户道路缺乏硬化。	新建	芒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2026年	旦增扎西 18502850857	第一批中央帮扶资金为2075万元；第一批自治区帮扶资金为140万元；市级配套资金为97.23万元；县级配套资金为70万元。	2382.23	2075.00	140.00	97.23	70.00	251.56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群众务工，优先使用当地地材、当地运输等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251.56万元。	经济效益：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农牧民生产生活设施，提升村庄整体功能。 社会效益：项目建设，村民出行便利性、生活舒适度显著提升，同时鼓励当地群众参与项目建设，带动群众务工增收。项目受益群众172户、受益群众人数1583人。 生态效益：通过项目建设，可减少乱搭乱建、随意占地等行为，宣传、绿色实践活动，引导村民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养成爱护环境、节约资源的生活习惯。	第一批
2	芒康县	芒康县措瓦乡日许村高原和美村庄建设项目	措瓦乡日许村	1、建设内容：村容村貌提升243户、通组道路提升16.083km、入户道路提升5490㎡、太阳能路灯30盏、新建1座1-16m小桥、新建1座1-10m小桥、取水口11座、给水管516m、生活水箱4个、打井3座及其他附属工程。 2、必要性：芒康县措瓦乡日许村位于芒康县西北部，毗邻察雅县、察芒公路贯通日许村，该村主要聚居点平均海拔约3800米。该村有283户，人口2833人。 3、可行性：该项目有利于完善乡村基础设施，促进芒康县宜居宜业和美村庄建设，根据实地调研情况反馈，乡、村各级领导班子及村民对于项目的建设愿望极为强烈，村民迫切期待基础设施提升，期望更为便利和完善的生活条件，当前项目实施的基础条件和施工条件都具备。 4、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实施分级管理制度加强乡、村两级组织领导，乡级负责长效管护工作的日常监督和业务指导，村级对长效管护工作负总责，负责具体日常管护，坚持农民自愿，积极引导体现农民主体作用和主动性，充分发挥乡、村两级在组织监督和监督落实方面的关键作用，依靠群众，发挥群众智慧和力量维护美丽家园。 5、管护主体：措瓦乡日许村村委会； 6、资产确权：芒康县措瓦乡日许村。 7、项目现状：该村现状条件人居环境差，基础设施缺乏，通组道路缺乏硬化，部分村组饮水系统失修，部分村组无相近水源点，饮水匮乏，需通过打井改善群众饮水需求。	新建	芒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2026年	旦增扎西 18502850857	第一批中央帮扶资金为2148万元（其中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137万元）；第一批自治区帮扶资金为499万元（其中自治区少数民族发展资金499万元）；市级配套资金为36.99万元；县级配套资金为63万元。	2788.37	2148.00	499.00	58.37	83.00	272.76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群众务工，优先使用当地地材、当地运输等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272.76万元。	经济效益：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农牧民生产生活设施，提升村庄整体功能。 社会效益：项目建设，村民出行便利性、生活舒适度显著提升，同时鼓励当地群众参与项目建设，带动群众务工增收。项目受益群众283户、受益群众人数2839人。 生态效益：通过项目建设，可减少乱搭乱建、随意占地等行为，宣传、绿色实践活动，引导村民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养成爱护环境、节约资源的生活习惯。	第一批
3	芒康县	芒康县帮达乡然堆村高原和美村庄建设项目	帮达乡然堆村	1、建设内容：村容村貌提升155户、入户道路提升17976㎡、土路平整6073㎡、新建1座1-10m小桥、垃圾收集池1个、30m³蓄水池3座、取水口2处、成品水箱3个、更换供水管道11642m、太阳能路灯30盏、防冻供水桩27个、打井2座及其他附属工程。 2、必要性：芒康县帮达乡然堆村位于芒康县南部，该村主要聚居点平均海拔约3800米。该村有228户，人口1420人。 3、可行性：该项目有利于完善乡村基础设施，村民迫切期待基础设施提升，期望更为便利和完善的生活条件，当前项目实施的基础条件和施工条件都具备。 4、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实施分级管理制度加强乡、村两级组织领导，乡级负责长效管护工作的日常监督和业务指导，村级对长效管护工作负总责，负责具体日常管护，坚持农民自愿，积极引导体现农民主体作用和主动性，充分发挥乡、村两级在组织监督和监督落实方面的关键作用，依靠群众，发挥群众智慧和力量维护美丽家园。 5、管护主体：帮达乡然堆村村委会 6、资产确权：芒康县帮达乡然堆村。项目现状： 7、项目现状：该村现状条件人居环境差，入户道路缺乏硬化，部分村组饮水系统失修，部分村组无相近水源点，饮水匮乏。	新建	芒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2026年	旦增扎西 18502850857	第一批中央帮扶资金为1340万元；第一批自治区帮扶资金为150万元；市级配套资金为36.99万元；县级配套资金为47万元。	1573.99	1340.00	150.00	36.99	47.00	147.23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群众务工，优先使用当地地材、当地运输等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147.225万元。	经济效益：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农牧民生产生活设施，提升村庄整体功能。 社会效益：项目建设，村民出行便利性、生活舒适度显著提升，同时鼓励当地群众参与项目建设，带动群众务工增收。项目受益群众288户、受益群众人数1420人。 生态效益：通过项目建设，可减少乱搭乱建、随意占地等行为，宣传、绿色实践活动，引导村民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养成爱护环境、节约资源的生活习惯。	第一批
4	芒康县	芒康县莽岭乡上莽岭村高原和美村庄建设项目	莽岭乡上莽岭村	1、建设内容：村容村貌提升265户、新建旱厕2座、通组道路提升11.623km、太阳能路灯30盏、垃圾收集点7个、新建2座1-16m小桥、波形护栏217米及其他附属工程。 2、必要性：芒康县莽岭乡上莽岭村位于芒康县东南部。该村主要聚居点平均海拔约3650米。该村有292户，人口2600人。 3、可行性：该项目有利于完善乡村基础设施，促进芒康县宜居宜业和美村庄建设，根据实地调研情况反馈，乡、村各级领导班子及村民对于项目的建设愿望极为强烈，村民迫切期待基础设施提升，期望更为便利和完善的生活条件，当前项目实施的基础条件和施工条件都具备。 4、管护机制：项目建成后实施分级管理制度加强乡、村两级组织领导，乡级负责长效管护工作的日常监督和业务指导，村级对长效管护工作负总责，负责具体日常管护，坚持农民自愿，积极引导体现农民主体作用和主动性，充分发挥乡、村两级在组织监督和监督落实方面的关键作用，依靠群众，发挥群众智慧和力量维护美丽家园。 5、管护主体：莽岭乡上莽岭村村委会； 6、资产确权：芒康县莽岭乡上莽岭村。 7、项目现状：该村现状人居环境差、入户道路、卫生设施缺乏硬化，基础设施缺乏，民居建筑及配套设施破旧	新建	芒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2026年	旦增扎西 18502850857	第一批中央帮扶资金为1971万元；第一批自治区帮扶资金为150万元；市级配套资金为14.78万元；县级配套资金为66万元。	2201.78	1971.00	150.00	14.78	66.00	274.78		项目建设期间，优先使用当地群众务工，优先使用当地地材、当地运输等促进当地群众增收不低于274.778万元。	经济效益：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农牧民生产生活设施，提升村庄整体功能。 社会效益：项目建设，村民出行便利性、生活舒适度显著提升，同时鼓励当地群众参与项目建设，带动群众务工增收。项目受益群众292户、受益群众人数2600人。 生态效益：通过项目建设，可减少乱搭乱建、随意占地等行为，宣传、绿色实践活动，引导村民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养成爱护环境、节约资源的生活习惯。	第一批
四、贷款贴息类										257.8334	257.8334	0	0	0	0				
1	芒康县	芒康县2025年小额信贷及产业（项目）贴息还款项目	芒康县16个乡（镇）	芒康县贷款贴息（小额信贷贴息还款）257.8334万元	新建	芒康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2026年	旦增扎西 18502850857	第一批中央帮扶资金为257.8334万元。	257.83	257.83	0.00	0.00	0.00	0.00	芒康县脱贫户、监测户2487户小额信贷贴息还款257.8334万元	项目受益群众户11231户，项目受益群众人数57130人，受益脱贫户2487户、受益脱贫人数13678人。	第一批	
五、其他类（含：跨区域就业补助、帮扶车间补助等）										595.04	595.04	0	0	0	0				
1	芒康县	芒康县嘎托镇公益岗位开发项目	嘎托镇吉修村、达空村、达吉村、平德村、雅卓村	芒康县易地搬迁安置区（吉修村、达空村、达吉村、平德村、雅卓村）环境保洁员等岗位，按照西藏自治区月最低保障标准每人每月岗位补助2360元进行执行，共计聘请70名一站式服务配套岗位保洁员50人和保安20人，每人每月2360元（计划使用3年）。	新建	嘎托镇人民政府	2026年	周静 15756759900	第一批中央帮扶资金为594.72万元。	594.72	594.72	0.00	0.00	0.00	0.00	按照西藏自治区月最低保障标准每人每月岗位补助2360元进行执行，芒康县共计聘请70名一站式服务配套岗位保洁员50人和保安20人，每人每月2360元（计划使用3年）。	保洁员50人和保安20人，每人每月2360元（计划使用3年）。	第一批	
2	芒康县	芒康县脱贫人口及搬迁群众劳务输出路费补贴项目	芒康县16个乡（镇）	脱贫人口、监测户（搬迁群众）跨省到区外就业2人，每人路费补助1250元，每人就业求职创业补贴350元，每人兑现1600元。	新建	芒康县人社局	2026年	旦增扎西 18502850857	第一批中央帮扶资金为90.32万元。	0.32	0.32	0.00	0.00	0.00	0.00	脱贫人口、监测户（搬迁群众）跨省到区外就业补贴，每人路费补助1250元，每人就业求职创业补贴350元，共计计划2人，每人兑现1600元。	共计计划2人，每人兑现1600元。	第一批	